

多维视角下的奥古斯都

以书信体写古罗马,就历史情境而言,挺符合的。古罗马人很爱写信



2018年5月
《奥古斯都》
【美】约翰·威廉斯
世纪文景上海人民出版社

小说诞生初期,书信体很常见。后来渐渐少了。到了20世纪,偶有的几部书信体小说,比如《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》、《查令十字街84号》,大致以情取胜,格局不大。约翰·威廉斯采用书信体撰写背景宏阔的《奥古斯都》,起初让我意外,转念一想,威廉斯的作品偏爱旧时景物风致,主要人物具有忍耐、清苦的品性,古典的书信体想必很符合他的口味。

以书信体写古罗马,就历史情境而言,挺符合的。古罗马人很爱写信。西塞罗为研究者留下了一大笔文字遗产,那就是他在历史沧桑的成年时代的各个阶段留下来的,卷帙浩繁的书信,总数超过900封,它们涉及个人与文化事务,同时也提供了关于当时重要政治事件的官方与非官方的、公开与私下的看法。西塞罗担任过执政官,与恺撒、安东尼、庞培都有交情,在促成“前三头同盟”中发挥了关键作用,以西塞罗的社会地位,他的信

件之重要性非同小可。如何看待年轻的屋大维?西塞罗致信布鲁图斯:“他是个小子,而且是个没心机的小子;丝毫不懂政治,将来也不大可能懂。”多么愚蠢。西塞罗在政治上就是那么迷糊。

威廉斯的《奥古斯都》是历史小说,这部作品里的信札往来,经过了再加工,不是绝对的真实,在虚构与非虚构之间,起到了还原历史的效果。每封信的语气与内容都贴近说话者的身份。“那该死的放肆的虚伪小人!”这样鲁莽、痛骂屋大维的,除了安东尼,还能有谁?

书信体的好处之一是,作者的写作拥有较大的自由度,人物则能有充分的情感表达。大部分奥古斯都传记的笔墨往往集中于精英,在这部作品里,军团长、士兵、医生、巫师等人纷纷上场。《奥古斯都》这部作品即使指向上层人士,但同样体现威廉斯一向抱有的以普通人为对象的创作态度。古罗马多史家。为了写作《罗马史》,李维需要各方人士提供史料,求实求真而又宽容的态度构成了这部分来往信件的特色。各种角色从侧面补充了局势进程里的细节,让情节的展开更加扑朔迷离。

除了信件,还有史籍残卷,以及一些日记。其中尤利娅的手记占了很大篇幅。它们写于公元4年,也就是说,发生在地流放孤岛期间。天之骄女的尤利娅,她的爱恨情仇,她的权力欲望,无法突破的困境,与父亲的矛盾情感,通过这些日记表露无遗。安东尼娅、李维娅、特伦提娅、屋大维娅……在古罗马,婚姻是缔结同盟的有效方式,这些女性辗转在不同的男人之间,代表了背后的亲族力量,她们不是被动的可怜的交流品,相反,她们在博

弈与合作之中积极寻求自己的位置。尤利娅的纵情只是表层因素,权力是最好的欢爱春药,屋大维是父亲,更是统治者,他必须阻止女儿帮助安东尼势力死灰复燃。

威廉斯的主角,木讷内向,不苟言笑。斯通纳是我读过的最“丧”的小说人物。奥古斯都呢?即使贵为元首,仍然是阴沉的、郁郁寡欢的。他在18岁时就被迫面对养父猝死之后崩离析的动荡,陷入席卷整个地中海的阴谋与战争的漩涡,他的整个人生,一边要和折磨他的病魔抗争,一边要谨慎且强力地重建罗马的统治秩序,目睹亲人的背叛与围绕身边的各种戏码,最痛惜的还是继承人的相继离世与传承无人的尴尬局面。威廉斯差点“剥夺”了奥古斯都的全部发言机会。大家都在写信,奥古斯都的信件呢?没有。直到最后,奥古斯都才做了一番临终自述,与前文的书信有了一些回吻。

威廉斯的策略很高明。书信体小说借助这部作品重新焕发魅力。即使书信不一定就是肺腑之言,但相比之下,总是要真实得多。奥古斯都心机之工,世所罕见。沉默的掌权者,是他不得不披挂的盔甲。他不可能像其他人那样袒露自己的想法。威廉斯对他的主角向来狠心,这一次,奥古斯都隐形了,活在别人的片言只语中。阅读该书,读者会自觉参与其中。奥古斯都到底是怎样的人?或许高贵大方,或许卑鄙阴险,或许重情负责,或许辣手寡恩,多角度的视线交叉,造就立体的奥古斯都形象。我们需要做出自己的辨析与判断。

林颐

骑牛远远过前村

小说的着眼点似乎并不在股市本身,而是描绘或者说展示在官场与资本市场面前的复杂人性



2017年1月
《套牢》
胡生
南京大学出版社

《套牢》这部小说,乍一看题目,当然会想到令人欲说还休、波谲云诡的当今股市。但细读之下,会发现小说的着眼点似乎并不在股市本身,而是在描绘或者说展示在官场与资本市场面前的复杂人性。小说写到钱东平黯然离开行政机关,毅然投身到了一家证券公司,然后亲历了太华证券、银欧科技上下其手运作上市的整个过程,最终东窗事发,一切蝇营狗苟、机关算尽大聪明最终都成为春梦一场。大致说来,《套牢》这一小说,有以下特点,令人印象深刻。

它是一部有一定生活积累与人生阅历的讽刺小说。小说中的主人公钱东平出身草根阶层,却有着出人头地的强烈愿望。他从县级市借调到地委行署工作,原本以为可以大展宏图、光耀门楣,却因为所谓的改稿风波和电梯事件而四面楚歌、前景黯淡,莫名其妙地被官场残酷淘汰出局,转到了证券公司,另觅新路,结识了宁采萍,开始了别样的商海沉浮人生之旅。作者写官场,说证券市场,尤其是写尽“南林”这一区域的政商生态,很是令人扼腕叹息。

它是一部清新好读、条理清晰的社会小说。小说近20万字,共计有12个章节,它以钱东平为主线,次第展开,不枝不蔓,环环相扣,情节生动,引人入胜,其间人物对话,也大多是直接导入,自然妥帖,毫无生硬拘泥之感。钱东平作为借调人员的尴尬,在官场书生意气的憋屈,最终落荒而逃的无奈;虽然半推半就无心插柳来到了资本市场,看似如鱼得水,收入可观,艳遇不浅,但最终还是如浮萍飘摇水中捞月,枉费心机,万事皆休。作者在不无调侃而又不同情情的叙述中,写出了一位当下所谓小知识份子小官僚小商人的不尴不尬。

它是一部回望人生来路浸透浓烈情感文人气凸起的世情小说。这部小说,使用了不少社会上流行的段子,展示了不少官场市场秘辛,诸如权力场上的勾心斗角、雅贿的种种玄机、政商交易的赤裸跋扈、利益输送的无孔不入,等等。更令人印象深刻的是,作者对南林这一地域的深入了解,对当地政治运作的清晰观察,地委与市委彼此之间的关系微妙,落后地区国有或民营企业的独特地委,都令人大开眼界。作者有博士头衔,知识积累丰富,书中有大量的诗文掌故的植入,使整部小说洋溢着十足的文人气。

但是,这部小说,毕竟是作者的首部长篇小说,虽然获得过莽原文学奖,但还是有着不无雕琢之处,还是有着再做提升的空间。小说中的人物,不管是钱东平,还是宁采萍,还有钱东平的女友胡腊梅,都有再丰富再繁复的必要。大概是为了追求一种诙谐轻松反讽的戏剧效果,小说中的冲突也好、悬念也好,都还不够刺激,不够解渴。作者经历丰富,在研究部门工作过,但对股市的梳理、上市公司的分析、地域特点的解读,还有对马哈蒂尔、林毅夫、吴敬琏等人论点的引用,似乎还应该再做进一步的处理。如何把丰富的知识、独到的见解,用文学的方式,了无痕迹、融会贯通地展示,还有一定的提升空间。

读完胡生写的《套牢》,想起生命终结在常州的大文人苏东坡的学生黄庭坚的《牧童诗》来:骑牛远远过前村,短笛横吹隔陇闻。多少长安名利客,机关用尽不如君。黄庭坚的这首诗浅显明白,言近旨远,但要达到黄庭坚这样的境界,也是很不容易的啊。总之,《套牢》是一部瑕不掩瑜令人欣喜的小说。 雷雨

弘扬真善美的现代性之作

诗人表面上似乎要为一座山写意,实质上是以“灵山”为入思的起点和情绪发散的契机,袒露内心的声音



2017年10月
《尘缘》
王学忠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王学忠的新著《尘缘》,是当代别有意味的一部诗集。在这部诗集中,诗人表面上似乎要为一座山写意,为一处风景高歌,实质上是以宗教意味鲜明的“灵山”为入思的起点和情绪发散的契机,来袒露内心的声音。诗歌中始终散逸着如瀑的善、醉人的真和神妙的美,令人流连忘返,不忍释卷。

为了集中展示神妙的另一世界的澄明之境,王学忠精心选取了一些有表现力的审美意象来构建自己的诗意空间。在这独具特色的意象谱系中,有三个意象格外重要,在诗歌情绪散发和思想袒露中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和作用,它们分别是“水”、“火”和“光”。

水是灵动的,柔顺的,充满温婉与可人的精神气质的,它是许多优秀诗人宠爱有加的审美对象。“近夜山更碧,入林

溪转清。”(唐·灵一《溪行即事》)“空门寂寂淡吾身,溪雨微微洗客尘。”(唐·可止《精舍遇雨》)“水”在古代禅诗中一再出现,成为禅意传递的重要美学符号。宋人苏东坡还从溪水的潺潺声中领悟到佛法的所在,他由此写下“溪声便是广长舌,山色岂非清净身。夜来四万八千偈,他日如何举示人。”(《赠东林总长老》)的佳篇。而今王学忠对禅佛沉吟抒怀,“水”也成为了诗中寻常可见的美学意象,“树林返起梵音/花草禅定 托钵里的湖水/在唯一境胜中/反射着云上的光点”(《灵山的定义》)、“漫天的雪 出现/灵魂喜欢的闲散 漫游片刻/走进夜深的角落/一座普通寺院/蕴含着全部的潺潺水声”(《坐在寺院的台阶上》)、“水流湍急 每波灵巧的水浪/涌上礁石 溅出胸前的花朵/这可以隐喻的现象/不绝地刺激/开裂一个个变化”(《表层的幻觉》)在诗人笔下,“水”的蕴意是多重的,既是鉴照佛禅禅意的镜子,又是与寺院动静相生的灵物,同时也暗示着世界的变动不居。

与此同时,“火”的意象也频现王学忠诗中:“寂然不动 感官里的火焰/静止 呼吸中/耳边开阔的水波在渴望中移动”(《禅坐》)、“在生存里包含太多不测的时候/一棵树伸开眼窝里的山坳/花瓣和香火/从眼前/到不绝的未来”(《在禅修寺旧址》)、“蜻蜓驮着钟声悬空不动/翅上的一切钉在全景之中的云下/正午的太阳/像一根冒烟的蜡烛 火苗笔直/坐在端详的眼中”(《驮着天宁寺钟声的蜻蜓》),在王学忠眼里,火的光与热、明与灭等等,都是与佛意相贯通的,凝视并

书写它,就有可能将某种禅理佛趣加以揭明。

此外,王学忠对“光”之意象也颇有心得,情有独钟。一定程度上,“光”是诗人最为钟爱的艺术符号,诗人对“光”观察最细,揣摩最透,领悟也最深刻,将其纳入自己的诗歌言说中也最为频繁。细心的读者不难发现,这部诗集中指涉“光”之意象的诗句也不胜枚举。“在他们崇拜和熏香里呼吸/我注意到一支蜡烛/在光中烧到了核心 而另一支/点燃时头顶上的星星/都在低落下来”(《在塔尔寺的夜晚》),诗人从蜡烛的燃点中看到光的熠熠,以细节的描绘来呈现信仰的魅力,写得极为传神。“束光炫目 那雪山上的光/发出尖锐的啸声 只有一座座寺庙/躲着眼睛 藏在一片片/既未上升也没有下降的/云里”(《蓝色高原》),这里“那雪山上的光/发出尖锐的啸声”的通感修辞格外令人难忘,正是对“光”所包孕的纯净莹洁内涵所作的形象诠释。

以宗教题材为切入点,来反映当代诗人的现代性思考,这是现代诗学中一个极有意义的课题,无论对于扩充现代诗歌的精神疆域,还是对于提升其艺术品质来说,都是极为重要的。当然,如何将现代性思考与宗教题材表达有机融合在一起,这又是不乏技术难度的写作学命题。王学忠凭借自己拿捏有度、开合自如的美学功力,较为有效地克服了这一写作难度,他在宗教主题演绎和现代性思想表述之间,找到了较佳的艺术通道。

张德明